

序

犯罪行為乃自古以來便存在的人類行為，且隨著社會的變遷與發展，犯罪的方式也愈來愈多樣化，從單純的侵犯他人身體、自由，到全球化的跨國犯罪，犯罪行為不斷隨著社會的改變而產生新的犯罪型態。

由於犯罪行為的長久性和複雜性，犯罪研究從而取得了正當性和必要性，甚至更有急迫性，如何將各種犯罪現象予以系統整理，並探討背後的理論架構，乃逐漸成為一門學問，也就是犯罪學的產生。由於犯罪的研究是多面向的，因此，必須借助生物學、心理學、社會學、法律學、精神醫學等多種學科，綜合分析，故犯罪學乃是科際整合的學科，涉及的議題甚為廣泛。

同時，因為犯罪行為亙古連綿，遂連帶使刑法因運而生，故犯罪和刑法實乃有密切關係，刑法條文的制定同時說明對於犯罪的看法，不論採用應報手段或處遇手段，在在說明了刑事政策的方向。例如中國近代刑法學先驅沈家本即云：「先王之世，以教為先，而刑其後焉者也。」、「是刑者非威民之具，而以輔教之不足者也。」此即反應出傳統禮教為先，刑法為後的觀點。又例如功利主義者邊沁（Bentham）認為刑罰價值決不能低於能夠足以超過從犯罪中獲得好處的價值，且刑罰目的包括預防一切犯罪、減輕危害性及以最少代價預防犯罪。由此可見，對犯罪本質的看法不同、論者本身所處環境不同、時代環境的不同等，都會使犯罪學有不同的內容，也影響刑事政策的擬定，進而改變刑法條文的內容。

正因犯罪學的多樣性，迄今尚無一種理論能全面地用來解釋犯罪行為，故在學習犯罪學時，必須將為數眾多的理論學說加以整理，避免失之偏頗。就本書而言，內容即包含犯罪學的全部重點，包括：犯罪學導論（第一篇第一章）、犯罪學理論（第一篇第二章）、各類犯罪型態之警察犯罪預



防作為（第二篇第一章）、犯罪類型與預防對策（第二篇第二章）、犯罪被害與犯罪預防（第二篇第三章）、警察犯罪預防工作相關理論與實務（第二篇第四章）。

總之，犯罪學是以理論為基礎的一門學科，因此，在研讀本書時，必須將各章反覆閱讀，藉著不斷的記誦，才能熟悉各種論點。由於本書已將坊間犯罪學教科書去蕪存菁，藉由本書，即可在有限時間內掌握重點，必能從容應付考試！

